

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新聞資料

■ 5 月 14 日 10 時 ■ 線上記者會 □ 乾稿
□ 嫌犯 □ 贓證物 ■ 照片 ■ 影帶

手下屢遭查緝，車手頭逃往柬埔寨前經警方逮捕到案

- 一、偵辦單位：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(慧股)
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(第三隊)
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(偵五隊)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土城分局
- 二、查獲時間：113 年 7 月至 114 年 04 月間。
- 三、查獲地點：臺南市、高雄市、臺中市、嘉義縣等地。
- 四、查獲人數：黃○○(男)等 14 人。
- 五、查獲贓證物：手機 1 批、電腦主機 1 台、現金新臺幣 24 萬元等贓證物。
- 六、案情摘要：
 - (一) 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(第三隊)偵辦假投資詐欺車手案，循線追查發現該詐團以嘉義高鐵站附近汽車旅館為據點，以便可隨時出發行騙，並於該處招攬、訓練車手、整備詐欺資料等等，為打擊該不法集團，爰即時成立專案小組，並報請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指揮偵辦。
 - (二) 專案小組蒐證、跟監發現車手頭黃姓犯嫌等人招攬若干車手，以投資專員等身分向被害人騙取詐騙款項，經向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、法院聲請拘票、搜索票獲准，於 113 年 07 月至 114 年 04 月間執行多次搜索、拘提，查緝車手頭、車手等共 14 人到案，初步清查本案被害人逾 11 名，遭詐騙金額逾新臺幣 3,852 萬餘元，其中黃姓車手頭因手下車手屢遭警方查緝，已送件申請護照，隔週即安排逃往柬埔寨，經警方及時

持拘票逮捕到案，後續遭收押禁見並經臺南地檢署檢察官起訴。

- (三) 刑事警察局在此呼籲，詐欺犯罪危害民眾財產安全甚鉅，任何標榜「穩賺不賠、保證獲利」的投資都是詐欺，「投資群組」內分享獲利等等亦都是詐欺集團暗樁同夥，勿信詐騙謊言，如有疑似詐騙電話或訊息之相關疑問，可撥打警政署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或前往鄰近派出所進行查證。